



明博  
MINGBO

做用户心中最具活力的公司

---

## 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 绩效评价报告

委托单位：富民县财政局

评价机构：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章）

报告编号：云明博咨字〔2023〕第 024-11 号

项目评价起止时间：2023 年 7 月 21 日-2023 年 10 月 20 日

评价报告出具时间：2023 年 10 月 20 日

---

地址：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右弼大厦 16 楼

邮编：650000

---

电话：13769111640

# 目 录

摘 要 .....	i
一、基本情况 .....	1
(一) 项目概况 .....	1
(二) 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	2
(三) 项目实施内容 .....	3
(四) 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3
(五) 组织管理情况 .....	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6
(一) 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6
(二) 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 抽样 .....	6
(三) 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2
三、绩效评价结论 .....	14
(一) 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	14
(二) 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	15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	16
(一) 决策情况分析 .....	17
(二) 过程情况分析 .....	18
(三) 产出情况分析 .....	20
(四) 效益情况分析 .....	21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24
(一) 养老服务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 .....	24
(二) 会计核算不规范 .....	24
(三) 财务管理制度不完善 .....	24
(四) 合同执行力度不够 .....	25

六、建议 .....	25
（一）关爱老年人心里需求，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	25
（二）提升会计人员专业水平，规范单位会计核算 .....	25
（三）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强化制度约束机制 .....	26
（四）加强资金监管，减少合同履行风险 .....	26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	26

# 摘 要

## 一、基本情况

为了解决特困户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保障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富民县建立富民县中心敬老院，为支持中心敬老院工作，保障敬老院全体工作人员竭尽全力、履行职责、全心全意做好特困户高龄老人养老服务工作，县民政局向县财政局申请专项资金，用于支付中心敬老院全体工作人员基本工资补贴，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日常开支等。

截至评价日（2022年12月31日，下同），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应到位78.9万元，实际到位78.9万元，资金到位率100%；实际支出64.36万元，资金使用率为81.57%。

## 二、绩效评价结论

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90分，评价等级为“优”。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了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全覆盖，保障了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使中心敬老院全年处于健康发展状态，促进了养老机构服务水平更趋完善，老人得到更多照顾。同时也引导更多的分散供养老人自愿到集中供养机构享受养老服务，但评价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养老服务品质不高、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管理制度不完

善、合同执行力度不够等问题。

### 三、存在的主要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养老服务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是调查问卷反映部分老年人认为中心敬老院食堂饭菜太硬。二是中心敬老院相关政策宣讲工作不到位。因财政资金没有及时到位，老年人零花钱推迟下发，中心敬老院未有效、及时、全面的与老年人沟通，造成部分集中供养人员产生了较大焦虑情绪。

#### （二）会计核算不规范

中心敬老院财务基础薄弱，财务人员对《政府会计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学习掌握不够。在进行会计核算管理时，存在科目使用不准确的情况。如 2022 年 9 月支付工作人员参加云南省第三届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租车费，计入办公费。2022 年 4 月支付的购买割草机，计入维修（护）费。

#### （三）财务制度不完善

中心敬老院虽于 2022 年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但财务制度与现行实际情况不适应、不匹配，不完善。费用的报销流程仅规定了“经费报销要有原始凭证，采购货物要有专人验收，报销凭证由经办人、验收人、院长签字、分管领导审批后方可入账，不符合手续的凭证不得入账”，未明确经费报销凭证的具体原始凭证，造成经费报销附件粘贴标准不一。

#### （四）合同执行力度不够

中心敬老院与富民县富民法律服务所《法律顾问合同》约定：“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 10000 元。此费用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付清”，2022 年 5 月 5 日签订合同，但 2022 年 5 月 31 日才支付法律服务费 1 万元，合同价款支付滞后。中心敬老院未事先做好资金支出规划，没有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法律顾问款项。

#### 四、建议

##### （一）关爱老年人心里需求，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一是在养老服务中，应该关注特困供养人员人群的个体需求，对于个别特困供养人员提出饮食需求，应要求食堂有效改进提升。二是注重老年人的心理需求。建议管理人员应接受专业化培训，提高管理能力和个性化服务水平，为老人提供更好的管理服务。相关政策要提前告知老人，宣传充分彻底，及时安抚老年人的情绪。

##### （二）提升会计人员专业水平，规范单位会计核算

一是单位负责人和财务人员要高度重视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性、准确性，不断加强对《政府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力度、理解深度和掌握程度，从源头解决会计核算不规范的问题；二是对单位目前的会计核算工作积极开展检查，查漏补缺、纠偏改错，并将会计核算检查形成制度定期开展，用真实准确的财务数据为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打牢基础、提供依

据。

### （三）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强化制度约束机制

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规章制度、财务管理流程、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应该明确财务管理的目标、职责、权限、流程和标准，保证财务管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同时要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做到账簿齐全、记账及时、独立核算、规范管理。

### （四）加强资金监管，减少合同履行风险

一是中心敬老院相关审核人员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比例付款，尽量避免出现延期付款现象。二是中心敬老院项目负责人应全过程监督，加强拟订、签订、履约全过程监督检查，加强合同的变更、解除管理，重点关注各阶段合同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和质量。

# 富民县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 绩效评价报告

根据《云南省财政厅关于印发〈云南省项目支出绩效管理办法〉的通知》(云财绩〔2020〕11号)、《中共云南省委 云南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云发〔2019〕11号)、《中共昆明市委 昆明市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昆发〔2019〕12号)和《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富发〔2019〕16号)的要求,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接受富民县财政局(以下简称“县财政局”)委托,于2023年7月21日至2023年10月21日对富民县民政局(以下简称“县民政局”)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开展绩效评价。现将评价情况报告如下:

## 一、基本情况

### (一)项目概况

为了解决特困户高龄老人基本生活问题,保障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富民县建立富民县中心敬老院(以下简称“中心敬老院”),为支持中心敬老院工作,保障敬老院全体工作人员竭尽全力、履行职责、全心全意做好特困户高龄老人养老服务工作,县民政局申请专项补助资金,用于支付中心敬老院全体

工作人员基本工资补贴，开展疫情防控工作，保障养老服务机构运营日常开支等。

## （二）项目资金安排情况

### 1. 预算批复及下达情况

2022年1月24日，县财政局以《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富财预〔2022〕1号）安排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县级配套资金53万元，其中：17万元用于拨付中心敬老院运行管理，36万元用于支付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生活补贴。2022年2月22日以《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经费的通知》（昆财社〔2022〕52号）下达市级资金4.5万元；2022年6月13日以《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民政局关于下达省级第二批民政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昆财社〔2022〕132号）下达省级资金21.4万元，其中：20万元用于中心敬老院运营补贴，1.4万元用于中心敬老院疫情防控。资金明细如下表1：

表1：资金明细表

单位：万元

年度	资金来源	资金文件	安排金额
2022年	县级资金	《关于批复2022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富财预〔2022〕1号）	53.00
2022年	市级资金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民政局关于下达2022年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经费的通知》（昆财社〔2022〕52号）	4.50
2022年	省级资金	《昆明市财政局 昆明市民政局关于下达省级第二批民政事业专项资金的通知》（昆财社〔2022〕132号）	21.4

年度	资金来源	资金文件	安排金额
合 计			78.90

## 2. 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截至评价日，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应到位 78.9 万元，实际到位 78.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实际支出 64.36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81.57%。

### （三）项目实施内容

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 78.9 万元。其中 17 万元用于保障中心敬老院运行管理，36 万元用于发放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生活补贴，20 万元用于中心敬老院运营补贴，1.4 万元用于中心敬老院疫情防控。

###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立情况

#### 1. 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 （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

总体目标及预算年度（2022 年）目标：对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经费予以补助，持续完善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完成养老服务体系建设 2022 年目标任务，改善当地的集中供养服务水平，服务质量和水平，进一步提升特困救助供养对象满意度。

##### （2）绩效指标

数量指标：供养对象接受服务占比=100%；敬老院集中供

养人数 $\geq 101$ 人；工资福利发放行政人数=12人；工资福利发放事业人数=7人；供养离（退）休人员数=0人。

社会效益指标：供养对象基本生活保障率=100%；改善特困供养老人生活质量；部门正常运转。

满意度指标：单位人员满意度 $\geq 90\%$ ；社会公众满意度 $\geq 90\%$ ；供养对象满意度 $\geq 90\%$ 。

详见附件 1-1《预算批复（申报）绩效目标表》

## 2. 绩效评价调整后的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情况

项目小组通过对项目进行梳理，包括资金性质、预期投入、支出范围、实施内容、工作任务、受益对象等，对项目预算批复目标进行分析，以及与被评价单位进行有效沟通，明确项目在一定时期内的总体产出和效益，以定性和定量相结合的方式确定项目所需实现的目标，并将其进行细化分解，从中总结提炼出了最能反映总体绩效目标实现程度的关键性指标，调整后的绩效指标如下：

产出指标：数量指标修改为“集中供养人数”“工资福利发放数”；增加质量指标“正常运行率”；增加时效指标“完成及时性”；增加成本指标“成本控制”。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修改为“基本生活保障率”“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增加供养人员的自愿性”；增加可持续影响指标“工作人员稳定”“运营长效机制”，满意度指

标修改为“综合满意度”。

详见附件 1-2《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 （五）组织管理情况

##### 1. 责任分工

县财政局：主要职责是资金的拨付。县财政局根据县民政局最终上报的项目清单，下达财政资金预算批复，后期对项目资金使用进行监管并组织开展专项资金的绩效评价管理工作。

县民政局：为该项目的预算单位，主要负责项目资金预算申报工作，以及该项目资金的日常管理及支付工作，对中心敬老院提交的资金申请进行审批，支付通过审批的项目资金。负责对项目资金使用和政策执行情况进行监督管理。

中心敬老院：中心敬老院是项目资金使用的责任主体，负责健全内部管理，具体组织预算执行。在县民政局的领导下，负责完成上级民政部门下达的各项目标管理和本院的工作计划，并向有关领导请示汇报本院的工作，负责发放中心敬老院管理人员及护理人员的工资，保障中心敬老院的正常运营工作。

##### 2. 管理制度

县民政局印发了《富民县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富民政通〔2021〕4号），明确了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每人每月的补贴标准及项目资金监管要求，保障了人员补贴资金使用的规范化。中心敬老院制

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经费使用的报销标准、报销流程、审批流程等，基本保障了中心敬老院运营经费使用的制度化 and 规范化。

##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 （一）绩效评价目的、对象和范围

#### 1. 绩效评价的目的

通过对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绩效进行分析、评价，全面了解项目立项及资金管理、业务管理过程是否规范，产出目标是否完成，效益目标是否实现等方面的内容，发掘项目实施存在的问题，提出针对性建议和措施，进一步加强和规范项目资金管理，完善项目和资金管理办办法，充分发挥经费使用效益。同时，通过绩效评价工作的开展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运行和预算绩效管理，完善政策制度，推动部门有效履职，优化资源配置和财政支出结构，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的导向作用。

#### 2、绩效评价的对象和范围

本项目绩效评价的对象及范围是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涉及财政资金 78.9 万元，涉及人员包括县民政局相关科室人员及中心敬老院全体人员。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评价标准和评价抽样

## 1. 绩效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科学公正、统筹兼顾、激励约束的基本原则：

（1）科学公正。运用科学合理的方法，按照规范的程序，对项目绩效进行客观、公正的反映。

（2）统筹兼顾。单位自评、部门评价和财政评价应职责明确，各有侧重，相互衔接。

（3）激励约束。绩效评价体现奖优罚劣和激励相容导向，为政策调整、预算安排、改进管理提供决策咨询。

（4）公开透明原则。绩效评价结果依法依规公开，并自觉接受社会监督。

##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 （1）绩效评价指标

根据项目相关性、重要性、可比性、经济性、系统性原则，结合《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富发〔2019〕16号）等相关规定设立指标，并分配权重（分值）。本次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共设置三级指标，并分配相应的权重（分值）。本项目设置4个一级指标（决策、过程、产出、效益）；12个二级指标（项目立项、绩效目标、资金投入、资金管理、组织实施、产出数量、产出质量、产出时效、产出成本、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23个三

级指标。详见附件 2《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2) 绩效评价指标分值权重：绩效评价指标体系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进行构建，“决策”分值权重 15 分，“过程”分值权重 20 分，“产出”分值权重 35 分，“效益”分值权重 30 分。

(3) 指标解释：绩效评价指标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对项目执行效益及各项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进行全面绩效评价。

“决策”设置项目立项依据充分性、立项程序规范性、绩效目标合理性、绩效指标明确性、预算编制科学性、资金分配合理性等指标，重点关注项目预算编制和资金分配是否科学合理。

“过程”设置资金到位率、预算执行率、资金使用合规性、绩效自评开展情况、管理制度健全性、制度执行有效性等指标，主要围绕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为主线展开，依据相关资金管理办法、财务管理制度和项目管理制度设计考核点，评价项目实施过程的合规性、合法性，评价资金使用的安全性、合规性，同时对项目主管单位、项目实施单位的自评工作及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开展考核。

“产出”设置数量指标“集中供养人数”“工资福利发放数”考核中心敬老院通过项目实施能否集中供养人数达到 2022

年度所需供养人数，工资福利发放是否覆盖中心敬老院所有工作人员；设置质量指标“正常运行率”考核项目实施是否保障中心敬老院一直处于正常运行状态；设置时效指标“完成及时性”考核中心敬老院的人员补贴是否及时发放；设置成本指标“成本控制”项目实施资金的使用是否超过预算标准，是否存在资金浪费现象。

“效益”设置社会效益指标“基本生活保障率”“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增加供养人员的自愿性”考核通过项目的实施，是否保障中心敬老院特困户集中供养人员的基本生活，是否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引导更多的分散供养老人自愿到集中供养机构享受养老服务；设置可持续影响指标“工作人员稳定”“运营长效机制”考核项目的实施是否促进更多的人员愿意投入到敬老院服务系统，保障敬老院工作人员的稳定性，是否建立运营的长效机制来保障项目的长期有效运行。

### 3. 绩效评价方法

#### （1）公众评判法

通过现场调查与座谈、发放调查问卷等方式，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发现项目管理、实施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寻求完善相关政策和项目实施的建议，着重对项目产出和效益情况进行调查了解，为项目实施效益提供定性与定量评价的依据。

#### （2）实地评价法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分工，采用资料收集与数据填报、档案资料研究、实地调研、一对一访谈、问卷调查等方式，组织开展实地评价。实地评价过程中，根据项目绩效评价目标及内容设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基础数据采集表，拟定资料清单和实地调研清单，向各主管部门、具体项目实施单位等有关部门和人员现场收集项目资料或进行现场随机访谈。

### （3）对比分析法

依据项目设立时的预算申报文件、预算批复下达文件，对照项目实际完成内容，评价项目的完成情况；依据项目相关政策文件，评价项目是否按照项目管理办法等文件执行；依据项目资金计划文件和凭证，评价项目资金下拨、到位及使用情况；将项目预期效益与实施效果数据进行对比分析，结合开展的问卷调查，评价项目预期效果和效益实现程度。

### （4）综合评价法

从项目立项政策文件、预算批复、项目管理和资金管理办法、自评报告、项目规划方案、资金收支的会计账簿资料等，进行认真审阅，准确把握项目资金的安排和使用情况、项目实施的内容，通过查阅资料了解项目实施情况和绩效目标的实现情况，为评价工作收集充分、有效的证据。从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维度出发，结合项目特点与重点设置评价指标体

系，并设置相应的指标权重与评分标准，评价时根据评价标准对每一指标分别打分，最后累计算出总分。

#### （5）资金审核法

通过对财务原始凭证的核查，对资金拨付及使用情况进行梳理和检查，对未及时拨付、资金沉淀闲置的原因进行追溯分析，结合各种统计报表对相关数据勾稽关系进行对比分析，发现疑点时应延伸检查，通过对资金流向的追溯，判断资金使用的合规性、合理性和相关性。

### 4. 绩效评价标准

绩效评价标准通常包括计划标准、历史标准及其它标准等，用于对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进行比较。本次绩效评价中主要使用三类标准进行评价：

（1）计划标准：根据项目申报时设置的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进行调整，并以调整后的绩效目标、绩效指标作为绩效评价的计划标准；

（2）历史标准：部分明细项目设置的相应绩效目标及绩效指标不够明确但存在历史数据的，以历史数据为比较标准；

（3）其它标准：对部分没有申报参考依据的指标，主要用部门认可的其他标准进行评价。

本次评价采用百分制，各级指标依据其指标权重确定分值，评价人员根据评价情况对各级指标进行打分，最终得分由各级

评价指标得分加总得到。根据最终得分情况将评价标准分为四个等级：优（得分 $\geq 90$ 分）；良（ $80$ 分 $\leq$ 得分 $< 90$ 分）；中（ $60$ 分 $\leq$ 得分 $< 80$ 分）；差（得分 $< 60$ 分）。

### 5. 绩效评价抽样

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 78.9 万元，本次评价实际抽样 78.9 万元。项目资料及资金情况 100%全覆盖，绩效评价时将收集前期申报资料、资金申请报告、相关单位管理制度、实施进展情况、项目资金支付流水及财务凭证、阶段性成果资料、绩效自评报告等资料。通过数据收集工作，评价组理清了全部项目的实施内容、进度、存在问题等基础评价素材信息。

###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 1. 开展前期调研

在接受委托对项目开展绩效评价后，评价工作组及时与部门及县财政局沟通，了解项目的基本情况，包括项目实施背景、实施内容、预算安排情况、组织实施流程、资金拨付情况、项目进度情况、绩效自评情况等，并收集相关文件资料。组织组员对收集到的与项目相关的文件资料进行研读，并查阅与项目实施密切相关的规章制度、文件规定，力求对项目全方位了解。

#### 2. 实地评价

一是与部门的人员进行访谈，了解项目的立项、管理和绩

效情况，探讨总结项目亮点经验、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以及相应的解决对策。

二是收集和查阅部门“三定”方案、年度工作计划及总结、重点项目申报、立项、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进度、项目成果及项目验收等有关文件资料，核实资金使用和管理情况、检查项目进度、评价项目成果，对重要数据和资料，通过复印、扫描、拍照及收集原件等方式留存，并对其进行整理分析。

三是根据绩效评价前期工作确定的调查对象、调查内容和抽样方式，评价工作组以问卷调查的形式对县民政局主管人员、中心敬老院管理及护理人员、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人员开展满意度调查。

四是依据绩效评价指标对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进行评价、打分，及时完整的收集整理、统计分析相关资料，完成实地评价工作。

### 3. 综合分析评价及报告撰写

#### （1）数据整理

评价工作组在评价实施过程中，采用合理方法对收集的基础资料进行分类整理、核实和全面分析，要求被评价单位对资料及时补充，对存在疑问的重要基础数据资料进行解释说明。通过充分收集、分析和加工数据信息，形成对绩效评价宏观与微观层面的数据信息支撑。

## （2）绩效分析与评分

按照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评价基础数据，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和量化评分。一是绩效评价分析，结合评价指标体系中决策、过程、产出、效益四个方面分别分析各指标的评价情况；二是对绩效目标实际完成情况进行量化、具体分析。完成绩效分析后运用既定的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根据收集整理的数据和分析结果，对各项指标进行打分。根据各项指标权重，算出综合绩效分值，根据绩效得分，确定绩效等级。

## （3）综合评价

在对评价对象的绩效情况进行全面的定量、定性分析、量化评分的基础上，总结分析评价对象总体的绩效情况及相关经验与做法，形成初步评价结论。并以事实为依据，认真梳理评价过程中发现的问题，剖析影响绩效的主要问题，分析产生问题的原因。针对存在的问题，总结教训，提出对策建议。

## （4）撰写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绩效评价的原理和县财政局的要求，提炼结论、撰写报告，并与被评审单位保持充分的沟通，确保每个观点均有理有据后，形成最终的绩效评价报告。

# 三、绩效评价结论

## （一）绩效评价综合结论

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90 分，评价等级为“优”。一级指标具体得分情况详见下表 2：

表 2：绩效评价得分情况表

一级指标	指标分值	评价得分	得分率
投入	15	14.50	96.67%
过程	20	16.50	82.50%
产出	35	33.00	94.29%
效益	30	26.00	86.67%
合计	100	90.00	90.00%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完成了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发放全覆盖，保障了高龄老人的生活质量，使中心敬老院全年处于健康发展状态，促进了养老机构服务水平更趋完善，老人得到更多照顾。同时也引导更多的分散供养老人自愿到集中供养机构享受养老服务，但评价发现，项目实施过程中存在养老服务品质不高、会计核算不规范、财务管理制度不完善、合同执行力度不够等问题。

## （二）绩效目标实现情况

根据实地评价情况设置了 11 个三级绩效指标，其中：集中供养人数、工资福利发放数等 8 个指标已完成；成本控制、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等 3 个指标部分完成。

表 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表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	数量	集中供	满足富民	已完成	2022 年中心敬老院需要集中供养人数 87 人，实际集中供养

绩效指标名称			指标值	完成情况	完成情况说明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	指标	养人数	县需要集中供养的人数		人数 87 人。
		工资福利发放数	满足敬老院需发放人员数	已完成	中心敬老院 2022 年度实有工作人员 22 人，按照基本工资 1500 元，护理费 800 元-2000 元的额度进行发放，工资福利实际发放人数达 22 人。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率	100%	已完成	2022 年中心敬老院团结奋力共同抗疫、全体工作人员履行个人职责，中心敬老院的基本生活、安全生产等工作一切顺利有序正常运作。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	及时	已完成	2022 年 1 月-12 月工资均及时发放。参考问卷调查结果：97.37% 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是及时的。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	未超预算	部分完成	2022 年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经费、运行管理项目补助经费、疫情防控经费的使用均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但对敬老院工作人员生活补贴费用实际支出 38.62 万元，大于年初预算批复 36 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生活保障率	100%	已完成	基本生保障率基本能达 100%。
		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	提高	部分完成	中心敬老院的养老服务的能力及品质有所上升。但也有集中供养老年人反映中心敬老院食堂饭菜质量不高，中心敬老院未及时下发每月 50 元的补贴未与老人及时沟通的问题。
		增加供养人员的自愿性	增加	已完成	2022 年与 2021 年相比，100% 的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的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有所提升，有更多的分散供养老人自愿到集中供养机构享受养老服务。
	可持续影响指标	工作人员稳定	稳定	已完成	2022 年 1 月至 12 月中心敬老院的护理人员及管理人员基本无变动，工作人员稳定性较高。问卷调查结果显示：36.84% 的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管理、护理人员非常稳定，人员更换不频繁；63.16% 的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管理、护理人员基本稳定，偶尔有人员更换。
		运营长效机制	运营长效机制	已完成	县民政局制定《富民县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富民政通〔2021〕4 号），明确了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每人每月的补贴标准及项目资金监管要求，保障中心敬老院资金的使用的到持续保证。中心敬老院建立健全关于管理、护理人员安排及专项资金使用的制度，保障了中心敬老院的正常运行。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	≥95%	部分完成	主管部门满意度为 89.99%，受益群众满意度为 94.28%，综合满意度为 92.99%。

#### 四、绩效评价情况分析

## （一）决策情况分析

决策部分满分为 1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14.50 分，得分率为 96.67%，具体分析如下：

### 1. 项目立项

（1）立项依据充分性：项目实施是为了支持敬老院工作，促进敬老院健康发展，保障敬老院全体工作人员竭尽全力、履行职责、全心全意做好特困户高龄老人养老服务工作，是公共财政支出范围。项目立项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项目立项与县民政局及中心敬老院职责范围相符，属于县民政局及中心敬老院履职所需，项目立项依据充分。

（2）立项程序规范性：县民政局按照《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富发〔2019〕16 号）的要求，经过必要的决策后纳入预算支出范围，在“预算管理一体化服务平台”进行项目申报，按要求上传了项目政策文件、资金管理制度等文件，未发现审批文件和相关材料存在问题或缺陷，项目立项程序规范。

### 2. 绩效目标

（1）绩效目标合理性：县民政局在申报“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入库时确定了项目的总目标及预算年度目标，该绩效目标与中心敬老院实际工作内容具有相关性，绩效目标的设置完成与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相匹配，

能体现项目预期产出和效果。

（2）绩效指标明确性：县民政局在项目申报时已将项目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绩效指标，绩效指标与项目目标任务数或计划数相对应，但项目所设部分绩效指标不科学、不合理，如：设置数量指标为“敬老院集中供养人数”，指标值为“ $\geq 101$ 人”，经现场访谈了解，中心敬老院2022年实际供养人数不满100人，指标值未按中心敬老院实际供养人数设置。另如：设置数量指标“供养离（退）休人员数”，指标值为“=0”，指标设置无实际意义。

### 3. 资金投入

（1）预算编制科学性：县民政局编制预算时，申报的预算内容与项目实际内容匹配，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与中心敬老院工作任务相匹配，通过县民政内部会议研究后，提交县财政局审核批复后确定的预算，预算编制科学。

（2）资金分配合理性：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主要用于发放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生活补贴，开展疫情防控工作及中心敬老院运营管理工作，资金的使用按照年初预算规定的用途进行使用，预算资金分配依据充分，资金分配额度合理，与县民政局工作相适应。

#### （二）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部分满分为20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16.50分，得

分率为 82.50%，具体分析如下：

### 1. 资金管理

（1）资金到位率：截至评价日，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应到位 78.9 万元，实际到位 78.9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

（2）预算执行率：截至评价日，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78.9 万元，实际支出 64.36 万元，预算执行率 81.57%。

（3）资金使用合规性：通过对县民政局、中心敬老院相关凭证资料进行检查，未发现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资金使用符合项目预算批复规定的用途，但检查发现在进行会计核算管理时，存在科目使用不准确的情况。

### 2. 组织实施

（1）绩效自评开展情况：县民政局已经按照《中共富民县委 富民县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富发〔2019〕16号）的要求，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及绩效自评工作，并填写绩效运行监控表及撰写绩效自评报告。

（2）管理制度健全性：县民政局印发了《富民县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富民政通〔2021〕4号），明确了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每人

每月的补贴标准及项目资金监管要求，中心敬老院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明确了经费使用的报销流程、审批流程等，但存在财务管理制度与现行实际情况不适应、不配套，不够完善的问题。

（3）制度执行有效性：县民政局基本能按照《富民县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富民政通〔2021〕4号）拨付项目款，但是评价发现中心敬老院存在未按合同约定付款的情况。

### （三）产出情况分析

产出部分满分为 35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33.00 分，得分率为 94.29%，具体分析如下：

#### 1. 数量指标

（1）集中供养人数：经现场了解，2022 年中心敬老院需要集中供养人数 87 人，实际集中供养人数 87 人。

（2）工资福利发放数：中心敬老院 2022 年度实有工作人员 22 人，按照基本工资 1500 元，护理费 800 元-2000 元的额度进行发放，工资福利实际发放人数达 22 人。

#### 2. 质量指标

正常运行率：2022 年中心敬老院团结奋力共同抗疫、全体工作人员履行个人职责，中心敬老院的基本生活、安全生产等工作一切顺利有序正常运作。

### 3. 时效指标

完成及时性：一是通过查看中心敬老院 2022 年工资发放名册及工资发放签领表，2022 年 1 月-12 月工资均及时发放。二是参考问卷调查结果：97.37%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工资的发放是及时的。

### 4. 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通过查看中心敬老院 2022 年实际支出明细账，发现 2022 年特困人员供养服务机构运转经费、运行管理项目补助经费、疫情防控经费的使用均控制在预算范围之内，但对敬老院工作人员生活补贴费用实际支出 38.62 万元，大于年初预算批复 36 万元。

#### （四）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部分满分为 30 分，此次绩效评价得分 26.00 分，得分率为 86.67%，具体分析如下：

#### 1. 社会效益

（1）基本生活保障率：根据对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人员的访谈及问卷调查，100%的工作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的集中供养人员基本生活能得到有效保障；78.57%的集中供养人员认为居住于中心敬老院，自己的生活能得到有效保障，21.43%的集中供养人员认为居住于中心敬老院，自己的生活能得到基本保障。综上，基本生活保障率能达 100%。

(2) 提高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参考问卷调查及对集中供养人员进行访谈，近年来，中心敬老院的养老服务的能力及品质有所上升。但是也有集中供养老年人反映中心敬老院食堂饭菜质量不高，中心敬老院未及时下发每月 50 元的补贴但未与老人及时沟通的问题。

(3) 增加供养人员的自愿性：2022 年与 2021 年相比，100% 的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的养老服务能力和品质有所提升，有更多的分散供养老人自愿到集中供养机构享受养老服务。

## 2. 可持续影响

(1) 工作人员稳定：一是查看 2022 年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名单，发现 2022 年 1 月至 12 月中心敬老院的护理人员及管理人员基本无变动，工作人员稳定性较高。二是问卷调查结果显示：36.84% 的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管理、护理人员非常稳定，人员更换不频繁；63.16% 的人员认为中心敬老院管理、护理人员基本稳定，偶尔有人员更换。

(2) 运营长效机制：一是县民政局制定《富民县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特困人员照料护理补贴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富民政通〔2021〕4 号），明确了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每人每月的补贴标准及项目资金监管要求，保障中心敬老院资金的使用的到持续保证。二是中心敬老院制定了院长责任制、岗位目标责任制、食堂管理制、财务、卫生、服务、医疗等一系

列制度，定期组织开展院民学习探讨，沟通交流，促使各项制度不断健全完善，中心敬老院建立健全关于管理、护理人员安排及专项资金使用的制度，保障了中心敬老院的正常运行。

### 3. 满意度：

综合满意度：本次绩效评价设置 A：主管部门、B：受益群众两份调查问卷，通过“问卷星”形式向单位发放问卷。问卷发放的对象包括县民政局项目主管人员、中心敬老院所有工作人员和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人员，本次收回有效问卷 52 份，经统计分析，本项目综合满意度=（A. 主管部门）得分×30%+（B. 受益群众）得分×70%=92.99%。

①针对主管部门的调查，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38 份，县民政及中心敬老院所有工作人员对“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89.99%。中心敬老院工作人员认为项目实施面临的困难是：资金紧张；敬老院内没有生活用车；基础设施不足，设备老化等。并希望在政策条件允许的情况下，增加工作人员的护理补贴。

②针对受益群众的调查，收回有效调查问卷 14 份，中心敬老院集中供养人员对“中心敬老院运行费及人员补贴”项目实施的满意度为 94.28%。集中供养人员主要反映了中心敬老院现阶段运营管理存在的问题是：食堂饭菜太硬，零花钱未按时下发，且没有及时通知等。

## 五、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 （一）养老服务品质有待进一步提升

一是调查问卷反映部分老年人认为中心敬老院食堂饭菜太硬。二是中心敬老院相关政策宣讲工作不到位。因财政资金没有及时到位，老年人零花钱推迟下发，中心敬老院未有效、及时、全面的与老年人沟通，造成部分集中供养人员产生了较大焦虑情绪。

### （二）会计核算不规范

检查发现中心敬老院财务基础薄弱，财务人员对《政府会计制度》等有关制度规定学习掌握不够，在进行会计核算管理时，存在科目使用不准确的情况。如：2022年9月30日记账11，支付工作人员参加云南省第三届养老护理员技能大赛租车费，计入事业支出-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行政运行费-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费。2022年4月30日，支付购买割草机，计入事业支出-基本支出-日常公用经费-行政运行费-商品和服务支出-维修(护)费。

### （三）财务管理制度不完善

中心敬老院虽然于2022年7月7日制定了《财务管理制度》，但是制定的财务管理制度与现行实际情况不适应、不匹配，不够完善。对于费用的报销流程仅规定了“经费报销要有原始凭证，采购货物要有专人验收，报销凭证由经办人、验收人、院长签字、分管领导审批后方可入账，不符合手续的凭证

不得入账”，未明确经费报销凭证的具体原始凭证，造成经费报销附件粘贴标准不一。

#### （四）合同执行力度不够

中心敬老院与富民县富民法律服务所《法律顾问合同》约定：“甲方每年向乙方支付法律服务费 10000 元。此费用于合同签订之日起 7 天内付清”，2022 年 5 月 5 日签订合同，但是 2022 年 5 月 31 日才支付法律服务费用，合同价款支付滞后。中心敬老院未事先做好资金支出规划，没有按合同要求及时支付法律顾问款项。

### 六、建议

#### （一）关爱老年人心里需求，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一是在养老服务中，应该关注特困供养人员人群的个体需求，对于个别特困供养人员提出饮食需求，应要求食堂有效改进提升。二是注重老年人的心理需求。建议管理人员应接受专业化培训，提高管理能力和个性化服务水平，为老人提供更好的管理服务。相关政策要提前告知老人，宣传充分彻底，及时安抚老年人的情绪。

#### （二）提升会计人员专业水平，规范单位会计核算

一是单位负责人和财务人员要高度重视会计核算工作的规范性、准确性，不断加强对《政府会计制度》、《政府会计准则》等相关法规的学习力度、理解深度和掌握程度，从源头解决会计

核算不规范的问题；二是对单位目前的会计核算工作积极开展检查，查漏补缺、纠偏改错，并将会计核算检查形成制度定期开展，用真实准确的财务数据为单位各项工作的开展打牢基础、提供依据。

### （三）建立健全财务管理制度，强化制度约束机制

应该建立完善的财务管理制度，包括财务管理规章制度、财务管理流程、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应该明确财务管理的目标、职责、权限、流程和标准，保证财务管理的规范化和标准化。同时要建立内部控制制度，做到账簿齐全、记账及时、独立核算、规范管理。

### （四）加强资金监管，减少合同履行风险

一是中心敬老院相关审核人员应按照合同约定的支付方式、支付比例付款，尽量避免出现延期付款现象。二是中心敬老院项目负责人应全过程监督，加强拟订、签订、履约全过程监督检查，加强合同的变更、解除管理，重点关注各阶段合同管理，提高管理水平和质量。

## 七、其它需说明的情况

无。

附件：1-1. 预算申报绩效目标表

- 1-2. 绩效评价绩效目标表
2.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及评分表
3. 抽样点资金使用情况表
4. 抽样点发现问题汇总表
5. 调查问卷结果
6. 绩效自评报告
7.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部门）
8.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部门）
9.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表（科室）
10. 绩效评价报告意见反馈采纳情况表（科室）
11. 绩效评价主要依据文件

云南明博会计师事务所  
（普通合伙）

2023年10月20日